

专项信息审核报告

吉卓会专审字[2022]第 009-2 号

吉林省残疾人福利基金会：

我们接受委托，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和《基金会财务报表审计指引》审计了吉林省残疾人福利基金会的2021年度财务报表，包括2021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表，2021年度的业务活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并于2022年5月10日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报告文号为吉卓会审字[2022]第009-1号。

按照《基金会管理条例》及相关规定，吉林省残疾人福利基金会管理层编制了其2021年度工作报告。吉林省残疾人福利基金会在2021年度工作报告中载明了如下信息（以下简称专项信息）：

1. 在“三（三）公益支出情况”中，载明了当年公益事业支出占上年度总收入的比例（或占上年末基金余额的比例）、工作人员工资福利和行政办公支出占总支出的比例；

2. 在“三（四）大额捐赠收入情况”中，载明了当年累计捐赠超过基金会当年捐赠收入5%以上的捐赠单位或个人以及捐赠用途；

3. 在“三（六）重大公益项目收支明细表”中，载明了基金会当年开展的重大公益项目的名称、收入、支出明细；

4. 在“三（七）重大公益项目大额支付对象”中，载明了基金会当年开展的重大公益项目的名称、大额支付对象、支付金额、占公益总支出的比例以及用途；

5. 在“三（八）委托理财”中，载明了基金会当年开展的所有委托理财活动的详细情况；

6. 在“三（九）投资收益”中，载明了基金会当年所有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及金额；

7. 在“三（十）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的说明”中，载明了基金会当年的所有重要关联方、关联交易以及关联方往来的明细。

按照《基金会管理条例》及相关规定真实、完整地编制上述专项信息是吉林省残疾人福利基金会管理层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核工作的基础上对这些专项信息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有关规定编制提出审核结论。

在对吉林省残疾人福利基金会2021年度财务报表执行审计的基础上，针对上述专项信息，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实施了询问、检查记录和文件、重新计算以及与我们审计吉林省残疾人福利基金会2021年度财务报表时吉林省残疾人福利基金会提供的会计资料和经审计财务报表的相关内容进行核对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审核工作为提出审核结论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上述专项信息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基金会管理条例》及相关规定编制。

本报告仅供吉林省残疾人福利基金会向民政部门报送年度报告时使用，不得用于其他用途。

**吉林卓益会计师事务所
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长春市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二年五月十日

专项信息附注

吉林省残疾人福利基金会2021年年度工作报告中包含：

一、基本信息；二、机构建设情况；三、业务活动情况；四、财务会计报告；五、接受监督管理的情况；六、审计意见；七、监事意见；八、履行信息公开义务情况；九、其他信息；十、年检审查意见；共计十项内容。按照规定的要求，注册会计师仅对其中第三项“业务活动情况”项下的（三）（四）（六）（七）（八）（九）（十）项内容进行了审核。

1. 工作报告三（三）公益支出情况

公募基金会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数额
上年度实际收入合计	13,290,459.38
调整后的上年度总收入	13,290,459.38
本年度总支出	10,021,943.88
本年度用于公益事业的支出	9,304,490.09
工作人员工资福利支出	477,737.78
行政办公支出	239,403.41
本年度公益事业支出占上年度总收入的比例	70.01%
本年度工作人员工资福利和行政办公支出占总支出的比例	7.16%

计算公益支出比例、工作人员工资福利和行政办公支出比例的情况说明

上年度总收入中有时间受限为上年不得使用的限定性收入为 0.00 元（单位：人民币元），

于上年解除时间限定的净资产为 0.00 元（单位：人民币元），

本年公益支出与业务活动表中“业务活动成本本年累计数合计”一致。

本年度工作人员工资福利、行政办公之和与业务活动表中“管理费用本年累计数合计”一致。

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无。

2. 工作报告中三（四）大额捐赠收入情况

本表列示本年度累计捐赠超过基金会当年捐赠收入 5%以上的捐赠单位或个人：

捐赠人	本年捐赠额（人民币元）		用途
	现金	非现金	
(1) 中国残疾人福利基金会	3,600,000.00		中国残疾人福利基金会现金捐赠集善扶贫健康行孤独症项目-资助小龄孤独症儿童康复训练项目
	600,000.00		中国残疾人福利基金会现金捐赠集善扶贫健康行孤独症项目-资助大龄孤独症患者开展职业技能培训项目
		532,588.52	中国残疾人福利基金会捐助一批韩国 LG 生活健康集团的日化用品 164917 件，“爱的滋润”项目。分配对象为残疾人、贫困残疾人家庭、残疾人工作者及支持残疾人事业的爱心人士。
		190,705.00	中国残疾人福利基金会“阳光伴我行”集善明门儿童轮椅 172 辆项目（儿童轮椅 172 辆）
(2) 吴锁军	1,940,000.00		吴锁军现金捐赠专项用于吉林省残疾人福利基金会与长春安宁精神康复医院合作开展的“安心精神康复救助及科普宣教医疗助残项目”。
(3) 吉林亚泰康派保健品有限公司		623,100.00	吉林亚泰康派保健品有限公司捐赠亚泰康派牌蛋白粉，用于残疾人、残疾人家属、残疾人工作者、助残志愿者等。
		362,801.18	吉林亚泰康派保健品有限公司捐赠维生素 C 咀嚼片、B 组维生素咀嚼片、蛋白粉等，用于残疾人、残疾人家属、残疾人工作者、助残志愿者等。
(4) 吉林省鼎宝医药有限公司	914,975.00		吉林省鼎宝医药有限公司现金捐赠专项用于吉林省残疾人福利基金会与长春安宁精神康复医院合作开展的“安心精神康复救助及科普宣教医疗助残项目”。
(5) 延边州阿里德制药有限公司		690,000.00	延边州阿里德制药有限公司捐赠 138 万只宝莱恩牌一次性防护口罩，由吉林省残疾人福利基金会根据全省残联系统防控需要，留作应急储备或发给残联机构、残疾人社会组织、残疾人、残疾人工作者、助残志愿者和有需求的弱势群体等。
合计	7,054,975.00	2,399,194.70	

3. 工作报告中三（六）重大公益项目收支明细表

项目	收入	费用							
		直接用于受助人的款物	开展公益项目的运行费用						总计
			人员费用	办公费用	资产使用费用	直接筹资费用	其他费用	小计	
(1) 中国残疾人福利基金会现金捐赠集善扶贫健康行孤独症项目-资助小龄孤独症儿童康复训练项目。	1,890,000.00	1,890,000.00							1,890,000.00
(2) 中国残疾人福利基金会现金捐赠集善扶贫健康行孤独症项目-资助小龄孤独症儿童康复训练项目。	1,710,000.00	1,710,000.00							1,710,000.00
(3) 中国残疾人福利基金会现金捐赠集善扶贫健康行孤独症项目-资助大龄孤独症患者开展职业技能培训项目。	600,000.00	600,000.00							600,000.00
(4) 中国残疾人福利基金会捐助一批韩国 LG 生活健康集团的日化用品 164917 件,“爱的滋润”项目。分配对象为残疾人、贫困残疾人家庭、残疾人工作者及支持残疾人事业的爱心人士。	532,588.52	532,588.52					28,426.00	28,426.00	561,014.52
(5) 中国残疾人福利基金会“阳光伴我行”集善明门儿童轮椅 172 辆项目(儿童轮椅 172 辆)。	190,705.00	190,705.00							190,705.00

项目	收入	费用							
		直接用于受助人的款物	开展公益项目的运行费用						总计
			人员费用	办公费用	资产使用费用	直接筹资费用	其他费用	小计	
(6) 吴锁军现金捐赠专项用于吉林省残疾人福利基金会与长春安宁精神康复医院合作开展的“安心精神康复救助及科普宣教医疗助残项目”。	530,000.00								0.00
(7) 吴锁军现金捐赠专项用于吉林省残疾人福利基金会与长春安宁精神康复医院合作开展的“安心精神康复救助及科普宣教医疗助残项目”。	470,000.00								0.00
(8) 吴锁军现金捐赠专项用于吉林省残疾人福利基金会与长春安宁精神康复医院合作开展的“安心精神康复救助及科普宣教医疗助残项目”。	400,000.00	90,555.07							90,555.07
(9) 吴锁军现金捐赠专项用于吉林省残疾人福利基金会与长春安宁精神康复医院合作开展的“安心精神康复救助及科普宣教医疗助残项目”。	270,000.00								0.00
(10) 吴锁军现金捐赠专项用于吉林省残疾人福利基金会与长春安宁精神康复医院合作开展的“安心精神康复救助及科普宣教医疗助残项目”。	270,000.00								0.00

项目	收入	费用							
		直接用于受助人的款物	开展公益项目的运行费用						总计
			人员费用	办公费用	资产使用费用	直接筹资费用	其他费用	小计	
(11) 吉林亚泰康派保健品有限公司捐赠亚泰康派牌蛋白粉，用于残疾人、残疾人家属、残疾人工作者、助残志愿者等。	623,100.00	623,100.00							623,100.00
(12) 吉林亚泰康派保健品有限公司捐赠维生素 C 咀嚼片、B 组维生素咀嚼片、蛋白粉等，用于残疾人、残疾人家属、残疾人工作者、助残志愿者等。	362,801.18	362,801.18							362,801.18
(13) 吉林省鼎宝医药有限公司现金捐赠专项用于吉林省残疾人福利基金会与长春安宁精神康复医院合作开展的“安心精神康复救助及科普宣教医疗助残项目”。	397,000.00	397,000.00							397,000.00
(14) 吉林省鼎宝医药有限公司现金捐赠专项用于吉林省残疾人福利基金会与长春安宁精神康复医院合作开展的“安心精神康复救助及科普宣教医疗助残项目”。	331,700.00	331,700.00							331,700.00
(15) 吉林省鼎宝医药有限公司现金捐赠专项用于吉林省残疾人福利基金会与长春安宁精神康复医院合作开展的“安心精神康复救助及科普宣教医疗助残项目”。	186,275.00	186,275.00							186,275.00

项目	收入	费用							
		直接用于受助人的款物	开展公益项目的运行费用						总计
			人员费用	办公费用	资产使用费用	直接筹资费用	其他费用	小计	
(16) 延边州阿里德制药有限公司捐赠 138 万只宝莱恩牌一次性防护口罩，由吉林省残疾人福利基金会根据全省残联系统防控需要，留作应急储备或发给残障机构、残疾人社会组织、残疾人、残疾人工作者、助残志愿者和有需求的弱势群体等。	690,000.00	77,500.00							77,500.00
(17) 长春市慈善会现金捐赠专项用于为全省 2000 个村级残疾人综合服务站配备音响、麦克风等残疾人文化活动设备。	600,000.00								0.00
(18) 吉林省正和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捐赠黄芪、川穹、乌梅、艾叶等产品 989240 克，用于残疾人、残疾人家属、残疾人工作者、助残志愿者等。	357,502.72	357,502.72							357,502.72
(19) 长春锦溢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现金捐赠定向用于长春安宁精神康复医院购买粮食品，便于更好开展精神康复救助及科普宣教助残项目。	300,000.00	300,000.00							300,000.00
(20) 吉林省长春堂大药房有限公司长春堂管理中心捐赠可净泰洁润草本物表消毒液-物表杀菌除螨专用(200ml/瓶)共计 2600 瓶消杀产品，定向用于吉林省盲人协会及盲人按摩院等公共场所疫情防控消杀工作。	200,000.00	200,000.00							200,000.00

项目	收入	费用							
		直接用于受助人的款物	开展公益项目的运行费用						总计
			人员费用	办公费用	资产使用费用	直接筹资费用	其他费用	小计	
(21) 福建省长立体育用品有限公司捐赠 400 双长立养生鞋, 定向资助省内盲人及盲童, 残疾人。	191,120.00	191,120.00							191,120.00
(22) 教育音像出版社捐赠有声读物 CD, 捐赠给吉林省残疾人联合会宣传文体部。	132,000.00	132,000.00							132,000.00
(23) 吉林省红十字会捐赠净水器 50 台, 捐赠给公主岭市残联、长春市宽城区诺亚之星特殊教育学校等。	134,000.00	134,000.00							134,000.00
合计	11,368,792.42	8,306,847.49					28,426.00	28,426.00	8,335,273.49

4. 工作报告中三（七）重大公益项目大额支付对象

项目	大额支付对象	支付金额	占年度公益总支出比例	用途
(1) 中国残疾人福利基金会现金捐赠集善扶贫健康行孤独症项目-资助小龄孤独症儿童康复训练项目。	资助患儿 126 人, 每人 1.5 万元。其中: 长春市星光特殊儿童训练养护中心 120,000.00 元, 资助 8 人; 长春市育龙特殊儿童语言康复培训学校 75,000.00 元, 资助 5 人; 长春汽车经济技术开发区星言童语特殊教育学校 1,545,000.00 元, 资助 103 人; 长春市南关区七色光儿童潜能开发中心 30,000.00 元, 资助 2 人; 长春市宽城区诺亚之星特殊教育培学校 30,000.00 元, 资助 2 人; 长春中西医结合医院 90,000.00 元, 资助 6 人。	1,890,000.00	20.31%	资助小龄孤独症儿童康复训练项目。

项目	大额支付对象	支付金额	占年度公益总支出比例	用途
(2)中国残疾人福利基金会现金捐赠集善扶贫健康行孤独症项目-资助小龄孤独症儿童康复训练项目。	资助患儿 114 人，每人 1.5 万元。其中：长春市二道区新智特殊儿童训练学校 45,000.00 元，资助 3 人；吉林市启明星助残家政服务有限公司 15,000.00 元，资助 1 人；长春市诺亚之星特殊教育学校 30,000.00 元，资助 2 人；长春市南关区七色光儿童潜质开发中心 15,000.00 元，资助 1 人；长春市星光特殊儿童训练养护中心 105,000.00 元，资助 7 人；长春汽车经济技术开发区星言童语特殊教育学校 1,380,000.00 元，资助 92 人；长春中西医结合医院 60,000.00 元，资助 4 人；长春市育龙特殊儿童语言康复培训学校 60,000.00 元，资助 4 人。	1,710,000.00	18.38%	资助小龄孤独症儿童康复训练项目。
(3)中国残疾人福利基金会现金捐赠集善扶贫健康行孤独症项目-资助大龄孤独症患者开展职业技能培训项目。	资助患者 60 人，每人 1 万元。其中：长春市育龙特殊儿童语言康复培训学校 30 万元，资助人数 30 人；四平市阳光天使特殊教育培训中心 15 万元，资助人数 15 人；通化市市语残疾人庇护中心 15 万元，资助 15 人。	600,000.00	6.45%	资助大龄孤独症患者开展职业技能培训项目。
(4)中国残疾人福利基金会捐助一批韩国 LG 生活健康集团的日化用品 164917 件，爱的滋润项目。分配对象为残疾人、贫困残疾人家庭、残疾人工作者及支持残疾人事业的爱心人士。日化用品运输费用、搬运费。	日化用品运输费用、搬运费。	561,014.52	6.03%	分配对象为残疾人、贫困残疾人家庭、残疾人工作者及支持残疾人事业的爱心人士。
(5)吴锁军现金捐赠专项用于吉林省残疾人福利基金会与长春安宁精神康复医院合作开展的“安心精神康复救助及科普宣教医疗助残项目”。	由长春安宁精神康复医院对毕会云等 84 名符合条件的患者，将救助资金存入患者的住院账户，用于支付住院费和住院期间发生的生活费。	90,555.07	0.97%	用于患者支付住院费和住院期间发生的生活费。

项目	大额支付对象	支付金额	占年度公益总支出比例	用途
(6)吉林亚泰康派保健品有限公司捐赠亚泰康派牌蛋白粉,用于残疾人、残疾人家属、残疾人工作者、助残志愿者等。	吉林省聋儿语言听力康复中心 80 盒、吉林省残疾人就业服务中心 68 盒、长春市二道区蓝精灵特殊教育学校 50 盒、长春安宁精神康复医院 293 盒、长春市育龙特殊儿童语言康复培训学校 2101 盒、九台宝华康复医院 34 盒、吉林省残疾人康复中心 300 盒、长春汽车经济技术开发区星言言语特殊教育学校 2007 盒、长春市绿园区星光特殊教育学校 2120 盒、吉林省残疾人中等职业学校 70 盒、长春市南关区育智学校 52 盒、长春市宽城区培智学校 30 盒、吉林市昌邑区特殊教育学校 74 盒、通榆县培智学校 111 盒、四平市阳光天使特殊教育培训中心 70 盒、通化市心语残疾人庇护中心 70 盒。	623,100.00	6.70%	用于残疾人、残疾人家属、残疾人工作者、助残志愿者等。
(7)吉林亚泰康派保健品有限公司捐赠维生素 C 咀嚼片、B 组维生素咀嚼片、蛋白粉等,用于残疾人、残疾人家属、残疾人工作者、助残志愿者等。	吉林省肢残人协会 811 瓶、吉林省盲人协会 640 瓶、公主岭市残疾人联合会 300 瓶、长春市育龙特殊儿童语言康复培训学校 200 瓶、吉林省残疾人康复中心 192 瓶、南关区嘉德社会工作服务中心 437 瓶、长春市聋儿听力语言康复中心 614 瓶、通化市残疾人联合会 2000 瓶、吉林工商学院 300 瓶、长春安宁精神康复医院 1730 瓶、长春市绿园区星光特殊教育学校 200 瓶、长春市南关区七色光儿童潜质开发中心 200 瓶、吉林省残疾人联合会 301 瓶、长春康林心理医院有限公司 300 瓶、吉林省残疾人事业新闻宣传促进会 21 瓶、吉林省残疾人中等职业学校 470 瓶、吉林省残疾人就业服务中心 267 瓶、公主岭市河南街道阳光社区 374 瓶。	362,801.18	3.90%	用于残疾人、残疾人家属、残疾人工作者、助残志愿者等。
(8)吉林省鼎宝医药有限公司现金捐赠专项用于吉林省残疾人福利基金会与长春安宁精神康复医院合作开展的“安心精神康复救助及科普	由长春安宁精神康复医院对毕会云等 84 名符合条件的患者,将救助资金存入患者的住院账户,用于支付住院费和住院期间发生的生活费。	397,000.00	4.27%	用于吉林省残疾人福利基金会与长春安宁精神康复医院合作开展的“安

项目	大额支付对象	支付金额	占年度公益总支出比例	用途
宣教医疗助残项目”。				心精神康复救助及科普宣教医疗助残项目”
(9) 吉林省鼎宝医药有限公司现金捐赠专项用于吉林省残疾人福利基金会与长春安宁精神康复医院合作开展的“安心精神康复救助及科普宣教医疗助残项目”。	由长春安宁精神康复医院对毕会云等 84 名符合条件的患者，将救助资金存入患者的住院账户，用于支付住院费和住院期间发生的生活费。	331,700.00	3.56%	用于吉林省残疾人福利基金会与长春安宁精神康复医院合作开展的“安心精神康复救助及科普宣教医疗助残项目”
(10) 吉林省鼎宝医药有限公司现金捐赠专项用于吉林省残疾人福利基金会与长春安宁精神康复医院合作开展的“安心精神康复救助及科普宣教医疗助残项目”。	由长春安宁精神康复医院对毕会云等 84 名符合条件的患者，将救助资金存入患者的住院账户，用于支付住院费和住院期间发生的生活费。	186,275.00	2.00%	用于吉林省残疾人福利基金会与长春安宁精神康复医院合作开展的“安心精神康复救助及科普宣教医疗助残项目”
(11) 延边州阿里德制药有限公司捐赠 138 万只宝莱恩牌一次性防护口罩，由吉林省残疾人福利基金会根据全省残联系统防控需要，留作应急储备或发给残障机构、残疾人社会组织、残疾人、残疾人工作者、助残志愿者和有需求的弱势群体等。	合计捐赠 6.5 万只口罩。其中：公主岭市残疾人联合会 10000 只口罩、吉林省聋儿语言听力康复中心 10000 只口罩、吉林省残疾人就业服务中心 45000 只口罩。	77,500.00	0.83%	留作应急储备或发给残障机构、残疾人社会组织、残疾人、残疾人工作者、助残志愿者和有需求的弱势群体等
(12) 吉林省正和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捐赠黄芪、川穹、乌梅、艾叶等产品 989240 克，用于残疾人、残疾人家属、残疾人工作者、助残志	九台区宝华康复医院 95000 克、长春安宁精神康复医院 543240 克、长春市南关区永康残疾人社区康复服务中心 60000 克、吉林省残疾人康复中心 291000 克、	357,502.72	3.84%	用于残疾人、残疾人家属、残疾人工作者、助残志愿者等

项目	大额支付对象	支付金额	占年度公益总支出比例	用途
愿者等。				
(13) 吉林省长春堂大药房有限公司长春堂管理中心捐赠可净泰洁润草本物表消毒液-物表杀菌除螨专用(200ml/瓶)共计 2600 瓶消杀产品, 定向用于吉林省盲人协会及盲人按摩院等公共场所疫情防控消杀工作。	吉林省盲人协会 2600 瓶。	200,000.00	2.15%	定向用于吉林省盲人协会及盲人按摩院等公共场所疫情防控消杀工作
(14) 长春锦溢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现金捐赠定向用于长春安宁精神康复医院购买粮食品, 便于更好开展精神康复救助及科普宣救助残项目。	长春安宁精神康复医院 300,000.00 用于购买粮食品	300,000.00	3.22%	定向用于给长春安宁精神康复医院的患者购买粮食品
(15) 福建省长立体育用品有限公司捐赠 400 双长立养生鞋, 定向资助省内盲人及盲童, 残疾人。	吉林省盲人协会 400 双长立养生鞋	191,120.00	2.05%	定向捐赠吉林省盲人协会盲人会员
(16) 中国残疾人福利基金会“阳光伴我行”集善明门儿童轮椅 172 辆项目(儿童轮椅 172 辆)。	长春市残疾人联合会 96 辆、吉林市残疾人联合会 18 辆、辽源康复医院 1 辆、吉林省梅河口市残疾人联合会 7 辆、吉林省通化市残疾人联合会 19 辆、吉林省白山市浑江区残疾人联合会 4 辆、敦化市残疾人联合会 8 辆、辽源市残疾人联合会 12 辆、长白山管委会池北区残疾人联合会 1 辆、舒兰市残疾人联合会 1 辆、梨树县残疾人联合会 3 辆、吉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残疾人联合会 2 辆。	190,705.00	2.05%	将捐赠的儿童轮椅 172 辆通过各市县残疾人联合会发放给残疾人儿童
(17) 教育音像出版社捐赠有声读物 CD, 捐赠给吉林省残疾人联合会宣传文体部。	吉林省残疾人联合会宣传文体部有声读物 CD1100 套。	132,000.00	1.42%	将捐赠的有声读物 CD1100 套捐赠给吉林省残疾人联合

项目	大额支付对象	支付金额	占年度公益总支出比例	用途
				会宣传文体部
(18) 吉林省红十字会捐赠净水器 50 台, 捐赠给公主岭市残联、长春市宽城区诺亚之星特殊教育学校等。	长春市汽车经济技术开发区星言童语特殊教育学校 5 台、公主岭市残联 27 台、长春市南关区永康残疾人社区康复服务中心 3 台、长春市宽城区诺亚之星特殊教育学校 3 台、四平市阳光天使特殊教育培训中心 3 台、长春市二道区蓝精灵特殊教育学校 4 台、通化市心语残疾人庇护中心 2 台、长春市星光特殊儿童养护中心 3 台。	134,000.00	1.44%	将捐赠净水器 50 台捐赠给特殊教育机构。
合 计		8,335,273.49	89.58%	

5. 工作报告中三（八）委托理财

本基金无委托理财业务。

6. 工作报告中三（九）投资收益

本基金 2021 年度无投资收益。

7. 工作报告中三（十）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关联方	与基金会的 关系	向关联方资助产品和提供劳务（人民币元）		向关联方采购产品和购买服务（人民币元）	
		本年发生额	余额	本年发生额	余额
吉林省残疾人联合会	业务主管单位	132,000.00			

关联方未结算应收项目余额

企业名称	年初账面余额		年末账面余额	
	金额 (人民币元)	占当年总应收百分比	金额 (人民币元)	占当年总应收百分比
应收账款:				
吉林省残疾人联合会				
合 计				

其他应收款：				
吉林省残疾人联合会				
合 计				

关联方未结算预付项目余额

企业名称	年初账面余额		年末账面余额	
	金额 (人民币元)	占当年总预付 百分比	金额 (人民币元)	占当年总预付百 分比
预付账款：				
吉林省残疾人联合会				
合 计				

关联方未结算应付项目余额

企业名称	年初账面余额		年末账面余额	
	金额 (人民币元)	占当年总应付 百分比	金额 (人民币元)	占当年总应付 百分比
应付账款：				
吉林省残疾人联合会				
合 计				
其他应付款：				
吉林省残疾人联合会				
合 计				

关联方未结算预收项目余额

企业名称	年初账面余额		年末账面余额	
	金额 (人民币元)	占当年总预收 百分比	金额 (人民币元)	占当年总预收 百分比
预收账款：				
吉林省残疾人联合会				
合 计				

8、其他事项说明

无。

吉林省残疾人福利基金会

2022 年 5 月 10 日